

# 电网企业获“解脱” 或为新电改最大受益者

■ 本报记者 陈玮英 朱虹

3月23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改善电力运行调节促进清洁能源多发满发的指导意见》,明确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电改方案”)的相关要求。业内人士指出,这份文件从侧面印证了新电改方案已下发。

新电改方案中,“网售分开”是重要内容,但各界比较关注的电网分拆内容并未涉及。对于新电改的最大受益者,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原所长周大地直言,“我倒觉得在某种程度上是把电网解脱了。”

## 新电改让电网获得“解脱”

上一轮电力改革,是在2002年。13年前,电力改革打破了原国家电力公司集发、输、配、售为一体,垂直运营、高度集中的格局。中国电力体制实现厂网分离,成立了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两家电网公司和国电集团、大唐集团等五大发电公司以及葛洲坝集团和水利水电建设总公司等四家辅业集团。

“上一轮电改缓解了经济快速发展中存在的电力短缺问题。”周大地在评价此轮电力改革时这样讲道,此次电改更强调系统优化,在调度优化的前提下,又要发挥市场积极作用,“市场的作用远远更重要”。

新电改方案指出,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开放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电计划。

“电改能作为深改第二号发布文件,已经看得出顶层的良苦用心,真正来看,电改的最大驱动力就是管住中间、放开两头,最大的方向就是市场化。”航禹太阳能执行董事丁文磊表示:“从这个角度看,这次电改做得很好,既体现了有管有放,也使改革能稳妥推进。”

“中间就是电网环节,将输配电价监管起来,而两端则多买多卖。”国家电网研究院副总工程师白建华接受《中国企业家报》记者采访时这样讲道。

按照新电改要求,电网企业经营模式将有所改变和规范。电网企业不再以上网电价和销售电价差作为收入来源,而是按照政府核定的输配电价收取过网费,确保电网企业稳定的收入来源和收益水平,规范电网企业投资和资产管理行为。



CNS 供图

也就是说,“电网不用管电价了,处于旱涝保收状态。”周大地称,“我倒觉得在某种程度上是把电网解脱了。”

国家电网相关人士在电话中告诉《中国企业家报》记者,“还在研究新电改,更主要的是在等细则出台。”

平安证券电力设备新能源及环保分析师认为,电改有望释放巨大政策红利,利益相关方盈利模式变化将带来众多投资机会。电网的盈利将更多地通过输电线路的通道费来盈利,这有望加快国家电网建设跨区输电通道的步伐。

而“电网之所以没有拆分,国家还是比较慎重的。”白建华表示,“因为没有人能够说出拆分之后有什么好处。目前来看,如果拆分效率反而低了,电网本身不可能多家建设,从一个垄断到多个垄断,如果协调,成本可能会更多。”

## 售电牌照或偏向国资

中国社科院最新发布的《世界能源中国展望(2014—2015)》中称,“放开两头”就是指对于可竞争的发电和售电环节,培育多元化市场主体,逐步放开用户选择权,逐步消除地域间的贸易壁垒,构建符合国情、开放有序的全国电力市场体系,在电力市场上同时实现发电侧和售电侧竞争。

这使得售电牌照瞬间广受业界关注。河北一电厂相关人士告诉《中国企业家报》记者,如果能争取到售电牌照,可以直接将电力输送给用户端。不过“竞争应该挺大”。

“电力改革是为了提高效率,但具体还要看细则,现在的方案还比较原则。”白建华表示,“现在有的细则还存在争议,对于售电牌照,有说8个有说10个。应该是在10个左右。”

新电改明确,将多途径培育市场主体。允许符合条件的高新产业园区或经济技术开发区组建售电主体直接购电;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成立售电主体,允许其从发电企业购买电量向用户销售;允许拥有分布式电源的用户或微网系统参与电力交易;鼓励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服务行业和节能服务公司从事售电业务;允许符合条件的发电企业投资和组建售电主体进入售电市场,从事售电业务。

如果算上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就是6类企业参与到售电业务中。有分析认为,预计第一批牌照将发放给试点区域内拥有国资背景的发电公司。而发电计划放开之后,竞争将造成市场分化。尤其是拥有优质水电坑口煤电、核电等成本较低发电资产的企业,以及形成规模效应的发电集团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有优势地位。

平安证券预测,深圳由于输配电价独立核算推进较早,有望获得国内第一张售电牌照。

周大地表示,发电行业虽然可以自由交易,在目前情况下,发电公司间的竞争可能比较激烈。“固定资本在那里,那么只有在发电成本上降低,这部分的竞争可能会很激烈,新电厂的竞争优势可能不及老电厂,其财务成本还相对较高。”

“电改不是为改革而改革,而是

如何实现成本降低。”周大地坦言,“现在发电企业不是高盈利企业,电网更不是,比较而言都比较困难,关键看能否达到优化效率,因此大家不要期望值过高。”

## 多企业或从中受益

《中国企业家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对于新电改方案带来的政策机遇,吸引了诸多相关企业关注。

“目前国内产能严重过剩,竞争激烈,很多电气企业日子都不好过。”国内某大型电气集团内部人士对记者表示,新电改方案如能顺利出台,将加剧竞争,促进优胜劣汰。而作为拥有智能电网业务的该企业来说,新电改无疑是一大利好。因为新电改方案强调“积极发展智能电网技术”。而且早前就有政策吹风要建超高压智能大电网,国内市场空间较大。

“改革并不能一蹴而就,还需要一个长期的落实过程。”该人士同时表示,因此,该企业采取的发展战略是先“走出去”再回国。目前企业产品已经远销数十个国家。最终目的是借鉴英标或者欧标的国际化智能电网标准,将成功经验复制到国内市场。

浙商证券相关专家对记者表示,新电改破局,成为储能产业的政策“风口”之一。因为新电改方案明确提出要“积极发展融合先进储能技术”,表明政策高度重视储能产业的发展。短期来看,国内储能市场产业链将受益于“新电改”政策的出台,售电侧放开和分布式发电及微网建设提速有望推动国内储能产业化加速。

(相关报道见第六版)

## 发改委国开行联手刺激 PPP 法制保障不足仍掣肘企业投资

■ 本报记者 崔敏

PPP项目再获政策推力。近日,发改委联合国开行发布《关于推进开发性金融支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发挥开发性金融积极作用,推进PPP项目顺利实施。业内人士称,开发性金融加入PPP项目,拓宽了PPP项目的融资渠道,对社会资本起到很好的引导作用,为PPP模式的推广提供强大的助推作用。

## PPP项目签约率低

PPP项目的低签约率始终是业界关注的话题。据民生证券研究院的研究报告称,“43号文”[即《地方政府存量债务清理处置办法(征求意见稿)》]出台前后,34个省市区地方政府推出总额约1.6万亿的PPP项目。但到目前为止,真正签约的大约为2100亿。

中投顾问咨询顾问崔瑜分析认为,PPP项目签约率低,与宏观经济不佳、政策尚未落实到位,投资者对投资目标的存疑等有一定关系。

不过,公私合作(PPP)研究院院长、PPP专委会会长贾康表示,从专业角度来看的话,这其实无可厚非。1.6万亿的项目是意向中的项目,签约率近2成已经是不错的成绩。有的项目还在谈,有的已搁浅,有的在观望,这符合一般规律。

而中国铁建相关人士在接受《中国企业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回报周期长,回报率低,而通讯、电力、油气等高回报行业又被少数企业垄断,这些因素都可能导致社会资本退出。

一家大型建筑公司相关人士告诉《中国企业家报》记者,因为PPP项目投资期长,投资期内各种不确定因素很多,政府在政策和各方面能否跟得上就很难把握,所以很多企业都只是先观望。

首创财富高级投资经理张馨表示,签约率低的原因主要是市场资金的投资期限与项目本身的回收期限不匹配,需要有实力的企业或政府进行前期现金流支持;另一方面,PPP模式对项目收益性要求较高,符合条件的项目较少。

## 新政刺激企业积极性

前述《通知》指出,开发银行在监管政策允许范围内,给予PPP项目差异化信贷政策,优先保障PPP项目的融资需求,对符合条件的PPP项目,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0年,贷款利率可适当优惠。

中国铁建人士表示,新的政策下,企业的融资渠道多元化,融资成本将会更合理化,资金面的利好势必会激发社会资本参与PPP项目的积极性。

贾康称,新的优惠政策会起到一定的刺激作用,会鼓励更多的企业争取国开行的贷款支持。

上述建筑公司人士告诉《中国企业家报》记者,在新的优惠政策下,公司不希望错失先机,投资部正加大对PPP项目的政策研究。但是公司保持谨慎态度,前期会做大量的考察调研工作和周密的计划。

有消息称,目前全国各省已公布的2015年PPP项目计划投资总额已近万亿元。在新的优惠政策刺激下,2015年的PPP项目签约率是否上升成为业界关注的问题。

贾康表示,2015年从整体趋势上来看会越来越有经验,一段时间内一些示范项目的成功经验被更多地方仿效,做起来会更顺畅,不排除下一阶段签约率会有所上升。

不过贾康同时表示,PPP项目不能急于求成,得有一个观察、积累经验、探索的过程,不能一哄而起,否则要出问题。

崔瑜也表示,相关PPP项目规划和优惠政策也开始逐渐落实,2015年的实际签约率较去年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 关键在于法制保障

业内人士指出,要改变PPP项目艰难推进的现实,除了更强力度的优惠政策外,关键还在于如何攻克PPP项目面临的瓶颈。

上述建筑公司人士表示:“国家对PPP模式优惠政策固然有吸引力,但我们更看重的是如何让这些优惠落到实处保障,这个保障是政府的承诺也好,是法律条文也好。项目投资周期长,我们企业更关注利益能否收得回来。”

该人士强调,目前来讲,PPP更多的是概念,无具体事例理清制度边界,政府应该拿项目做试点,完善好相关制度的细则,企业看到PPP项目真正的回报和效果了,参与的积极性自然就提高了。

贾康告诉记者:“目前PPP模式存在的最大难题是法制上的保障条件要提高水准,同时还要培养诚信契约精神,现在各层面都在努力,但不是短期内就能够达到理想化的程度,需要有一定的耐心。”

贾康同时强调,除法制和契约精神的关键词之外,还要加上政府的通盘规划。每个PPP项目如棋盘上的棋子,没有高水平的通盘规划是摆不好的。

## 创客平台“亮·中国”落户鸟巢

■ 本报记者 张博

2015年3月21日,北京国家体育场(鸟巢)迎来了新常态下全新的历史时刻——鸟巢文化中心正式揭幕。作为国有资产多业并举、全面整合体育、文化、金融三界资源的综合性运营体,鸟巢文化中心在揭幕当天便推出了首个创客孵化器平台——“亮·中国”。

“亮·中国”创客孵化器平台由首都金融服务商会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国家体育场有限公司共同打造,旨在依托鸟巢

国有品牌优势,全力孵化、辅佐当代创客人群与中小企业,注入场地、人才、技术、创新、资金等多方资源,为创客群体提供优质、健康、有序的经营环境。

在刚刚过去的全国两会中,创客一词首次闯入政府工作报告,而国有企业率先突破传统,推出创客孵化平台,北京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北京国家体育场有限公司无疑站在了国企改革创新的新思路上。

在当日同期举办的高峰论坛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家体育场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庆爱表示,帮助、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是国有企业应当具备的社会责任与价值体现,创新又是国家体育事业必走之路,鸟巢文化中心及“亮·中国”创客孵化器平台由此应运而生,成为国企新丝路时期所展现出的新思路。

作为《国务院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若干意见》的落地标杆,鸟巢文化中心“亮·中国”创客孵化器平台承载着行业资源整合、创新文体、金融、经济的一站式服务功能,更为标新立异。据悉,“亮·中国”是由一批成功企业家,以众筹方式搭建的文化创意产业孵化平台,与国家体育

场的国有资产品牌优势实现了深度融合,闯出了一条国企、民企共同全新发展的全新道路。

据“亮·中国”创客孵化器平台创始人于洋介绍,此次与北京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国家体育场有限公司的合作,将突出“人才”与“品牌”两大特点,以鸟巢的品牌背景,以孵化器聚集的创业导师智慧资源,为入驻鸟巢的创客们输入全新思想、输出更高理念、注入发展方式、提供资金支持,全力体现“亮·中国”与众不同的孵化功能和孵化优势。

## 欢迎关注中国企业家报多媒体



中国企业家报人微博  
weibo.com/zqgybnews



中国企业家报人微信  
zqgybnews



中国企业家网  
www.zqcn.com.cn



中国企业家网微信  
zhongguoqiye wang



中国企业家掌上通  
登录中国企业家网下载